

德化县农业农村局 德化县财政局 文件

德农〔2026〕39号

关于开展2026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和整村推进 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

根据市级通知,现将2026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和整村推进项目)申报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申报对象

(一)到户项目。包括建档立卡脱贫户、监测对象、低保边缘户。

(二)基础设施项目。包括原市级扶贫开发重点乡镇、农业

生态型乡镇；村包含建档立卡脱贫村、老区村、少数民族村、传统侨村。

（三）产业发展项目。包括原市级扶贫开发重点乡镇、农业生态型乡镇；村包含建档立卡脱贫村、老区村、少数民族村；到人到户产业发展项目含有劳动能力的低收入农户（低收入农户包含 2016 年建档立卡“回头看”以来的建档立卡脱贫户（不含稳定脱贫户）、监测帮扶对象（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突发性困难户、经民政部门认定的低收入农户）、已认定乡村工匠培育对象）。

（四）整村推进项目。省派驻点村（雷峰镇李溪村、上涌镇门头村、春美乡春美村、龙浔镇英山村），市派驻点村（大铭乡大铭村、水口镇村场村、三班镇三班村、汤头乡福山村、盖德镇上地村、国宝乡佛岭村、龙门滩镇霞碧村）。

二、项目补助标准

（一）乡镇、村项目原则上不超过新增项目投资的 60%，其中镇级项目原则上补助上限 300 万元、村级项目原则上补助上限 50 万元。

（二）到人到户产业发展项目按不超过新增项目投资的 60% 予以补助，原则上补助上限 5 万元，到人到户产业项目以乡镇为单位进行申报补助。

（三）省派驻点村每村扶持资金 40 万元（省级 20 万元、市级 20 万元），市派驻点村每村扶持资金 20 万元（市级 20 万元）。

三、项目补助范围

(一) 基础设施项目。培育壮大区域特色产业，补齐必要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短板以及能够带动村财创收的新基建项目。

(二) 产业发展项目。茶叶、蔬菜、水果、畜禽、水产、林竹、花卉苗木、食用菌、乡村旅游、乡村物流等主导产业的生产资料购买、冷藏保鲜和加工营销设施建设等。

(三) 整村推进项目。省级资金应倾斜支持驻点村产业发展项目，市级资金仅支持驻点村产业发展项目和产业发展基础设施项目。

四、项目申报程序

(一) 镇村产业发展和基础设施项目。由各乡镇、村填报《泉州市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申报文本》(附件1)，提供招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和项目施工进度等相关佐证材料，并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负责。

五、项目申报要求

(一) 本次所申报的产业发展和基础设施项目必须已纳入全国防止返贫监测信息系统2026年项目库，并已被列入2026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产业发展和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项目库名单。

(二) 申报项目经各乡镇主要领导审核确认后，于4月23日前报送《2026年度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到户项目)预备案汇总表》(附件2)、《2026年度市级财政衔接

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产业发展项目）预备案汇总表》（附件3）、《2026年度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基础设施项目）预备案汇总表》（附件4）和《2026年度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整村推进项目）预备案汇总表》（附件5）。逾期不予受理。

联系人：林舒洁，联系电话：13505939175。

- 附件：1. 泉州市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申报文本
2. 2026年度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到户项目）预备案汇总表
3. 2026年度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产业发展项目）预备案汇总表
4. 2026年度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基础设施项目）预备案汇总表
5. 2026年度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整村推进项目）预备案汇总表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泉州市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产业发展项目

申报文本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负责人 _____

申报单位（盖章） _____

申报时间 _____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地点:		总投资额:	
申请项目的建设内容投资:		申请补助资金:	
项目实施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项目建设性质: 新建/续建/扩建			
项目开工时间:			
项目是否列入全国防止返贫监测信息系统 2023 年度项目库:			
申请项目的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带贫减贫机制	低收入农户姓名	带动方式	增收金额(万元)

<p>项目实施单位 及负责人签署 意见</p>	<p>本单位对以上申报内容的准确性、真实性负责。</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项目实施单位（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负责人（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p>审核意见</p>	<p>项目申报地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村委员会（盖章） 乡（镇）人民政府（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 年 月 日</p>

- 备注：**
- 1、“总投资额”是指整体项目总投资，包括已经投资、当年计划投资和今后计划投资，仅作为了解项目规模。
 - 2、“申请项目的建设内容投资”与“申请项目的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相对应，要写明每个建设内容的数量、达到的标准，并做好相关报账材料，以备项目验收。
 - 3、“项目投资概算”与以上两项相对应，合计概算金额应与“申请项目的建设内容投资”相等

泉州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专项

资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申报文本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负责人 _____

申报单位（盖章） _____

申报时间 _____

四、项目建设绩效目标分析

1、效益分析（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

2、受益农户情况：

五、投资概算

项目投资额、资金筹措计划等。

六、审核意见

1、项目所在乡镇政府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2、县级部门意见：

农业农村部门（扶贫办）（盖章）

年 月 日

财政局（盖章）

年 月 日

2026 年度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到户项目）预备案汇总表

县(市、区)	乡镇	村	户主姓名	身份证号码	户属性(建档立卡贫困户、监测对象、低保边缘户)	扶持项目内容及规模	预算总投资(万元)	拟扶持金额(万元)	项目性质(到户产业发展项目、公益性岗位开发)

附件 3

2026 年度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产业发展项目）预备案汇总表

县	乡镇	村	村属性	项目属性 (产业发展项目、产业发展基础设施项目)	项目名称	项目库编号	项目内容及规模	预算总投资 (万元)	项目进展情况 (未招标、已招标未开工、已开工、已完工, 到人到户项目无需填写)	带动农户	带动低收入农户	带动脱贫户	带动监测对象

附件 5

2026 年度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整村推进项目）预备案汇总表

县	乡镇	村	项目属性 (产业发展项目、产业发展基础设施项目)	项目名称	项目库编号	项目内容及规模	预算总投资 (万元)	项目进展情况 (未招标、已招标未开工、已开工、已完工)	带动农户	带动低收入农户	带动脱贫户	带动监测对象

德化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

2026 年 4 月 14 日印发